

证券代码：837774

证券简称：珠江文体

主办券商：广州证券

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为进一步理顺晋江市第二体育中心 PPP 项目运营关系，公司拟成立晋江子公司负责运营管理二体中心项目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》，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4日召开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成立晋江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中对董事会的对外投资授权额度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（六）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设立有限责任公司/股份有限公司

1、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募集资金

2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晋江珠江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(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)

注册地：晋江

经营范围：建设经营管理晋江市第二体育中心 PPP 项目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单位：元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	3,000,000	货币	3,000,000	100%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署相关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基于对公司业务发展规划，通过子公司的运作完善公司业务结构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作出的慎重决策，符合公司业务方向和长远发展规划，对公司业务有积极的影响，不存在现有或潜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二届第五次会议决议

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28日